北京市关于开展消费扶贫专柜及消费扶贫生活馆创新试点的实施方案

2019年12月21日,国务院扶贫办在京召开消费扶贫工作座谈会,并就2020年消费扶贫工作提出:"2020年在北京、天津、上海、广州、深圳和重庆、成都、武汉、南昌、西安等地开展知码开门消费扶贫专柜(中科锐星提供平台支持,以下简称"专柜")和消费扶贫生活馆(中科同创平台支持,以下简称"生活馆")创新试点的要求"。2020年2月14日印发的《国务院扶贫办、中央网信办、教育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国务院国资委、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消费扶贫行动的通知》(国开办发〔2020〕4号)对相关工作提出了要求。根据国务院扶贫办等部门的工作部署,现就北京市开展消费扶贫专柜及消费扶贫力等部门的工作部署,现就北京市开展消费扶贫

一、总体思路

在突出"消费扶贫十菜篮子",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创新机制的基础上,做到五个结合、采取四种模式、建立三项机制。五个结合:一是贫困地区群众发展生产增收脱贫与北京市解决"菜篮子"问题相结合;二是政府鼓励引导与市场机制相结合;三是创新试点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四是消费扶贫与东西部扶贫协作、中央单位定点扶贫相结合;五是销售方式线上线下相结